

易方达港股通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6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七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26 年 10 月 23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6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易方达港股通红利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558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 年 3 月 7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099,801,299.38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资产配置方面，本基金基于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宏观及市场分析，确定组合中股票、债券等资产类别的配置比例。股票投资方面，本基金主要通过考察上市公司的现金股息率及分红记录进行红利股初选；在红利股初选的基础上，本基金将采取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分析方式，以选择具有持续

	竞争优势的上市公司。本基金可选择投资价值高的存托凭证进行投资。债券投资方面，本基金将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两个层次进行投资管理。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人民币)收益率×85%+中债-总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基金，理论上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基金，高于债券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可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于香港证券市场，除了需要承担与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汇率风险、投资于香港证券市场的风险、以及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的风险等特有风险。本基金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的风险详见招募说明书。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方达港股通红利混合 A	易方达港股通红利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5583	024919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862,262,176.82 份	237,539,122.56 份

注：1.自 2025 年 7 月 23 日起，本基金增设 C 类份额类别，份额首次确认日为 2025 年 7 月 24 日。

2.自 2026 年 7 月 27 日起，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由“恒生中国企业指数（使用估值汇率折算）收益率×70%+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税后）×30%”调整为“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人民币)收益率×85%+中债-总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5%”。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6 年 7 月 1 日-2026 年 9 月 30 日)	
	易方达港股通红利混合 A	易方达港股通红利混合 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32,214,692.90	-2,899,315.90
2.本期利润	141,335,308.14	12,031,823.30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488	0.0454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318,059,610.41	191,230,101.69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8099	0.8050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易方达港股通红利混合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6.37%	0.66%	4.56%	0.79%	1.81%	-0.13%
过去六个月	-1.76%	0.75%	-3.68%	0.82%	1.92%	-0.07%
过去一年	-8.02%	0.83%	-14.00%	0.84%	5.98%	-0.01%
过去三年	32.55%	0.93%	18.54%	1.05%	14.01%	-0.12%
过去五年	-26.27%	1.21%	1.38%	1.18%	-27.65%	0.03%

过去七年	-0.33%	1.45%	-12.89%	1.14%	12.56%	0.31%
过去十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9.01%	1.42%	-17.03%	1.09%	-1.98%	0.33%

易方达港股通红利混合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6.23%	0.66%	4.56%	0.79%	1.67%	-0.13%
过去六个月	-2.02%	0.75%	-3.68%	0.82%	1.66%	-0.07%
过去一年	-8.50%	0.83%	-14.00%	0.84%	5.50%	-0.01%
过去三年	-	-	-	-	-	-
过去五年	-	-	-	-	-	-
过去七年	-	-	-	-	-	-
过去十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5.04%	0.81%	-11.68%	0.82%	6.64%	-0.01%

注：自 2026 年 7 月 27 日起，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由“恒生中国企业指数（使用估值汇率折算）收益率×70%+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税后）×30%”调整为“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人民币)收益率×85%+中债-总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5%”。基于本基金的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的股票资产主要投资于港股通股票中的红利股，通过考察上市公司的现金股息率及分红记录进行红利股初选，在红利股初选的基础上，采取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分析方式，选择具有持续竞争优势的上市公司。经审慎评估，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市值覆盖、行业与个股分布等，将股票资产所对应的基准指数从恒生中国企业指数（使用估值汇率折算）调整为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人民币)。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人民币)(指数代码 930915)从符合港股通条件的香港上市公司证券中选取 30 只流动性好、连续分红、股息率高的上市公司证券作为指数样本，采用股息率加权，以反映港股通范围内连续分红且股息率较高的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适合作为本基金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此外，综合考虑本基金对于债券资产的投资策略，新增中债-总全价（总值）指

数作为债券资产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中债-总全价(总值)指数(指数代码 CBA00303)成份券由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记账式国债、央行票据和政策性银行债组成,反映境内利率类债券整体价格走势,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基于本基金的产品定位、投资策略和投资比例限制,将业绩比较基准中的股票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70%提高至 85%,并将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设置为 15%。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各大资产类别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与产品的长期定位相匹配。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在调整前后期间分别根据相应的指标计算。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易方达港股通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易方达港股通红利混合 A

(2018 年 3 月 7 日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



易方达港股通红利混合 C

(2025 年 7 月 24 日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



注：1.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已经转换为以人民币计价。

2.自 2025 年 7 月 23 日起，本基金增设 C 类份额类别，份额首次确认日为 2025 年 7 月 24 日，增设当期的相关数据和指标按实际存续期计算。

3.自 2026 年 7 月 27 日起，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由“恒生中国企业指数（使用估值汇率折算）收益率×70%+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税后）×30%”调整为“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人民币)收益率×85%+中债-总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5%”。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在调整前后期间分别根据相应的指标计算。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唐博伦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稳泰一年持有混合、易方达价值回报混合、易方达港股通周期精选混合的基金经理，易方达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基金经理	2024-04-30	-	13 年	硕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汇丰银行环球研究部研究助理，中国国际金融香港证券有限公司分析师，中国国际金融（香港）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基金经理助理，新华资产管理

					(香港)有限公司高级分析 员、基金经理。
--	--	--	--	--	-------------------------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建立有纪律、规范化的投资研究、决策流程和交易流程，以及强化事后监控分析来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严格的投资权限管理制度、投资备选库管理制度和集中交易制度等，并重视交易执行环节的公平交易措施，通过投资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模块，以尽可能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交易共 62 次，其中 59 次为指数量化投资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3 次为不同投资经理管理的组合因投资策略不同而发生的反向交易，有关投资经理按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6 年三季度，港股在前期调整后有所回升，恒生指数、恒生中国企业指数分别上涨 7.57%、8.76%，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人民币）上涨 9.24%。按恒生综合行业指数口径，医疗保健、能源、原材料、金融板块分别上涨 26.60%、13.98%、13.70%、

11.13%，而必需性消费、资讯科技、工业板块分别下跌 1.88%、4.34%、10.17%。

宏观层面，国内经济保持总体平稳，政策延续“稳中求进、提质增效”基调。但外部环境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部分内需指标继续承压，经济持续回升向好的基础仍需进一步巩固。海外方面，美联储 9 月加息 25 个基点，地缘冲突持续扰动能源价格，通胀保持高位，全球流动性趋紧。

资金方面，前三季度港股南向资金累计净流入约 4300 亿港元，低于 2025 年前三季度超 11000 亿港元的规模，资金流入边际贡献趋缓。同时，因美债收益率上升，全球流动性亦有所收紧，资金面呈现偏紧态势。

三季度本基金收益落后于基准，主要原因是基准指数中权重较高的金融、能源板块涨幅较大，而本基金相对低配。

展望后市，受制于全球流动性，港股市场出现单边趋势行情的概率较低。当市场没有外力推动时，我们需要寻找更具确定性的机会。我们的配置将继续集中在两个方向，分别依托于两种不同的底层逻辑：一是依靠企业自身的“做多”力量，寻找那些拥有充沛自由现金流、能够持续回购或派息的稳定红利资产；二是偏好那些遭遇负面事件打击的周期性“受损资产”。市场的固有弱点在于容易对当下的利空反应过度，当悲观预期被过低的价格充分反映甚至透支时，资产的下行风险已经大幅释放。我们在此时逆向配置，耐心等待其基本面的修复。

这两个方向的驱动力看似不同，但我们的财务选股底线完全一致：高度关注企业的真实造血与抗风险能力，只选择那些已经度过资本开支高峰，愿意用真金白银主动降债、积累净现金的企业。在逆风期，这种资产负债表的实质修复，有望为组合提供坚实的内生回报与安全边际；而待到流动性环境企稳回暖时，这些被过度压缩的底部资产，往往能像压紧的弹簧一样，有望展现出较强的价值重估弹性。

未来，本基金将继续深耕高股息领域，秉持“分散、均衡、逆向”的配置原则，致力于挖掘低相关性的超额收益来源。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0.8099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6.3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4.56%；C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0.8050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6.2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4.56%。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259,010,552.53	88.94
	其中：股票	2,259,010,552.53	88.94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56,626,900.30	10.10
7	其他资产	24,297,613.69	0.96
8	合计	2,539,935,066.52	100.0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市值为 2,044,739,842.30 元，占净值比例 81.49%。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21,747,054.90	0.87

C	制造业	122,988,326.39	4.90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0,611,588.00	0.82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7,458,252.00	0.70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1,465,488.94	1.25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14,270,710.23	8.54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能源	173,534,461.65	6.92
材料	176,516,071.93	7.03
工业	428,604,740.94	17.08
非必需消费品	346,648,874.37	13.81
必需消费品	147,051,809.79	5.86
保健	40,263,151.41	1.60
金融	252,726,322.70	10.07
信息技术	112,570,529.12	4.49
电信服务	275,908,944.38	11.00
公用事业	26,465,303.21	1.05
房地产	64,449,632.80	2.57
合计	2,044,739,842.30	81.49

注：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
1	00941	中国移动	1,842,054	125,630,788.78	5.01
2	00386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	32,688,000	124,025,345.68	4.94
3	02386	中石化炼化工程	22,578,000	103,205,991.00	4.11
4	00939	建设银行	12,050,000	101,577,697.02	4.05
5	00552	中国通信服务	28,232,000	99,605,494.24	3.97
6	00525	广深铁路股份	38,840,000	76,684,375.44	3.06
7	02419	德康农牧	1,509,600	75,549,269.51	3.01
8	03339	中国龙工	27,473,000	74,995,125.06	2.99
9	00297	中化化肥	52,976,000	55,252,924.37	2.20
10	00788	中国铁塔	6,727,000	51,942,449.10	2.07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的处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中国人民银行的处罚。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扶余市林业和草原局、甘肃省通信管理局、广州市白云区太和镇人民政府、梨树县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青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深圳市龙华区应急管理局、西吉县林业和草原局、西乌珠穆沁旗交通运输局、新建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云南省普洱市江城哈尼族彝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浙江省通信管理局、资溪县自然资源局、浏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的处罚。

本基金对上述主体所发行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

除上述主体外，基金管理人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出现本期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48,988.5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0,035,569.03
3	应收股利	12,609,220.24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403,835.85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24,297,613.69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易方达港股通红利 混合A	易方达港股通红利 混合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944,009,826.39	269,451,133.45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36,336,369.42	96,360,041.64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18,084,018.99	128,272,052.53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862,262,176.82	237,539,122.56

注：总申购份额含从同一基金不同类别转入的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出至同一基金不同类别的转出份额。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项目	易方达港股通红利混合 A	易方达港股通红利混合 C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46,642,283.69	-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46,642,283.69	-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1.6296	-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买卖本基金份额。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6年09月22日~2026年09月30日	626,129,910.13	0.00	0.00	626,129,910.13	20.20%
产品特有风险							
<p>报告期内，本基金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由此可能导致的特有风险主要包括：当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比较为集中时，个别投资者的大额赎回可能会对基金资产运作及净值表现产生较大影响；极端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应对投资者的赎回申请，可能带来流动性风险；如个别投资者大额赎回引发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约定决定部分延期赎回或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可能影响投资者赎回业务办理；若个别投资者大额赎回后本基金出现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基金还可能面临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情形；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投资者在召开持有人大会并对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时可能拥有较大话语权。</p>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易方达港股通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文件；
- 2.《易方达港股通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易方达港股通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9.2 存放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30 号 42 层。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七日